

國立高雄大學 102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

科目：行政法  
考試時間：100 分鐘

系所：法律學系(丙組(公法組))  
本科原始成績：100 分

是否使用計算機：否

- 一、「裁量」(Ermessen)應與「不確定法律概念」(unbestimmter Rechtsbegriff)有所區隔，係德國行政法理論自二次大戰之後的通說，而我國行政法之發展進程，亦多所採擷。請問：現時通說對於「裁量」與「不確定法律概念」之區別，有那些判別之標準(或項目)？你對此通說之判別標準，是否有何質疑？(25 分)
- 二、高雄市政府核准某甲(製磚廠負責人)申請於梓官區開設製磚廠，經審查核准開設，試問：
- 1.若高雄市政府之行政處分書主文：「准許某甲開設製磚廠，但不得損害附近農作物或妨害公共衛生。」，係對此核准之行政處分為何種之附款？若日後某甲於開設製磚廠之際，有損害農作物之情事，則高雄市政府該如何處理？(10 分)
  - 2.若高雄市政府之行政處分書主文：「准許某甲開設製磚廠，但如有損害附近農作物或妨害公共衛生發生糾葛時，即撤銷登記並禁止營業。」，又應判別為何種之附款？若日後某甲製磚廠因妨害公共衛生發生糾葛時，經高雄市政府查核屬實，而撤銷某甲製磚廠之登記並禁止營業，某甲可否又該如何進行行政救濟？(15 分)
- 三、甲開車送父親急診，卻被拍到超速，收到一千七百元的罰單後，很不服氣，認為他是急著送老父到醫院急診，才會超速行車。試問他的超速行為是否經由申訴，並依據何項規定予以不處罰，請論述之。(25 分)
- 四、歹徒甲因犯殺人罪被判無期徒刑，目前已在監服刑，然而某日因有機會戒護就醫，甲趁就診時拿起醫院手術刀劫持一名護士乙，要求醫院提供車輛與物品資助其逃亡，若不從揚言殺害人質，醫院立即報警處理，警方霹靂小組迅速趕到現場，警方向甲表示，醫院已被警方層層包圍，趕快棄械投降，否則將使用警械進行攻堅。倘若醫院不從歹徒甲之要求，歹徒已有殺害人質之意圖與跡象，警方霹靂小組可否展開致命射擊擊斃歹徒甲，請就憲法基本權與行政法等規定論述之。(25 分)